

证券代码：300567

证券简称：精测电子

公告编号：2026-097

##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彭骞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8月5日15点30分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彭骞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不提前赎回“精测转2”的议案》；

同意公司本次不行使“精测转2”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精测转2”，且在未来6个月内（即2026年8月6日至2027年2月5日），如再次触及“精测转2”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不提前赎回精测转2的公告》。

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表决(关联人刘荣华、刘炳华、王宁宁回避表决),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子公司武汉精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精鸿”)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700万元。增资完成后, 武汉精鸿注册资本由11,300万元变更为15,000万元, 公司直接持有武汉精鸿的股权比例由66.37%变更为50%, 通过全资子公司精测电子(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武汉精鸿的股权比例由13.27%变更为10%, 武汉精鸿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 三、备查文件

- 1、《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3、《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